

关于集团公司对我司进行增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信息披露公告

2014年3号

根据《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保监会发〔2010〕7号）的有关规定，就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集团公司”）对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司”）进行增资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予以披露。

一、交易对手

集团为我司控股股东，我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增资扩股议案，拟向现有股东新增发行1,470,000,000股人民币普通股，每股面值1元人民币。双方签订《股份认购协议》，集团公司认购本次增资扩股中的1,447,969,992股股份，认购金额人民币1,998,198,588.96元。根据《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保监会发〔2007〕24号）的规定，此项交易对我司构成重大关联交易。

二、定价政策

以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后的我司每股净资产值为基础，确定本次增资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.38元。

三、交易目的

我司与集团公司签订《股份认购协议》，主要目的为充实我司资本金，支持业务持续发展。

四、审批流程

集团公司对我司的股份认购方案，已经我司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，并已获得我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五、对本期和未来财务及经营状况的影响

《股份认购协议》项下股份发行完成后，我司资本金将得到充实，满足业务发展对资本金的需求，提升竞争实力。

六、独立董事的意见

我司并未设立独立董事，董事会决议并未包含独立董事关于此项协议的书面意见。